

以制度型开放 引领“开放大港”向“开放强港”跃升

——宁波舟山港的实践探索

□方晨 王依婷 李浩

作为“一带一路”倡议中陆海统筹的重要枢纽、长江经济带与东部沿海经济带的交汇节点，宁波舟山港2025年交出亮眼答卷：货物吞吐量逾14亿吨，集装箱吞吐量首次突破4000万标准箱。该港口连续17年稳居全球货物吞吐量首位、集装箱吞吐量保持世界第三，并依托其强劲实力，推动所在城市在全球国际航运中心城市排名中跻身第七位，从而筑牢了“开放大港”的发展根基。然而，随着全球经贸规则变化和竞争升级，仅靠地理和吞吐量的“要素开放”已难以支撑宁波舟山港世界一流强港定位。宁波舟山港围绕“开放活海”战略部署，主动探索以规则、规制、管理、标准为核心的制度型开放，正从“规模领先”的开放大港，向“功能引领”的开放强港加速转型，为全国港口高质量开放提供实践样本。

迈向制度型开放是港口从大到强的必然选择

开放模式升级是世界一流港口能级提升的普遍规律。宁波舟山港要实现从量变到质变的飞跃，必须将制度型开放作为从“大”到“强”的生命线。

突破传统要素依赖的发展瓶颈

长期以来，宁波舟山港通过降低关税、放宽准入的“门槛式开放”，汇聚全球货物与资本，形成世界级大港的体量和规模。然而，该模式的发展动能正逐步衰减。在全球产业链重构与数字贸易兴起的背景下，传统要素开放带来的红利遭遇瓶颈，中间品贸易占比提升使关税减免的边际效益持续收窄。当前，跨境监管协调、标

准互认、知识产权保护、数据跨境流动等“边境后”制度性壁垒，已取代传统关税成为制约贸易效率与成本的核心因素。

理解制度型开放的深刻内涵

制度型开放正在成为港口竞争的新赛道，其核心是构建稳定透明的国际营商环境。对宁波舟山港而言，制度型开放体现在三方面：一是深化规则对接，将国际高标准规则转化为港口运营、监管、服务的制度，实现软硬件联通；二是扩大开放范围，从货物贸易延伸到服务贸易、数字贸易、绿色贸易等领域，从港口本身辐射至临港产业、自贸片区等周边区域；三是推动功能升级，从传统装卸中心升级为物流、贸易、金融、信息、数据融合的综合平台，持续提升全球资源配置能力。

对标国际高标准，以改革创新突破制度型开放关键领域

将制度型开放的蓝图转化为具体方案，需要在关键领域改革创新，建立符合国际标准、面向未来的制度体系。

打造智慧便利的贸易环境

口岸效率是制度型开放最直接的体现。舟山海关将“非侵入式智能检查+精准定位检查+数据闭环管理”融入整体监管流程，让口岸空箱监管更高效、安全、智能。2025年前8个月，利用这套数字监管系统，宁波舟山港相关码头进境空箱监管量达70.1万箱，同比增长63.1%，为构建“智慧便利”贸易环境打下了坚实基础。

构建开放融通的产业生态

世界一流强港不仅强在装卸效率，更强在

综合服务能力。为破解国内航运企业国际船舶境外注册、挂“方便旗”运营的行业难题，宁波片区推动自贸试验区“浙江宁波舟山港”国际船舶登记政策落地。2025年5月，首艘“浙江宁波舟山港”籍国际船舶——“新明州18”轮完成登记，3天办完全部18项业务，办理时间较以往缩短95%以上。

抢占数字航运制高点

跨境数据安全有序流动是布局数字航运的关键。宁波舟山港集团建成全国首个港航物流数据交易中心，汇聚全球港口、船舶动态、货物贸易等核心信息，实现物流环节实时监控和智能调度。2026年初，宁波舟山港与上海港实现船舶靠离泊信息常态化互联互通，突破跨区域数据壁垒，进一步提升长三角港口群的协同调度效率。

营造放心创新的营商环境

知识产权保护是吸引高附加值产业与科创企业的基石。宁波海事法院和宁波舟山港等单位携手，率先建立涉外海事纠纷多元解决机制。该机制集调解、仲裁、诉讼于一体，为国际航运商事纠纷提供公正专业的解决路径，也为打造可信国际贸易枢纽提供司法保障。

上述关键领域的突破，为宁波舟山港制度型开放奠定了坚实基础。但制度创新不能停留在点状突破，更需要系统集成与落地实践。

推动区港深度融合，打造制度型开放的浙江样板

浙江自贸试验区与宁波舟山港的深度融合，是打造制度型开放“港口样板”的核心抓

手。依托自贸试验区的政策优势，宁波舟山港将制度创新与港口功能升级紧密结合，形成区港良性互动，为全国港口制度型开放提供可复制的浙江经验。

实现区港一体规划布局的战略协同

打破物理与制度上的限制，推动自贸区政策在港区深度覆盖。以宁波舟山港为中心，规划大宗商品配置、跨境贸易便利、新型国际贸易中心等任务，让港口成为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的主要试验场和成果展示区，实现区港发展规划、功能布局的一体化推进。

开展制度创新的压力测试与系统集成

利用自贸试验区“大胆闯、大胆试、自主改”的优势，将口岸监管、数据流动、金融开放等创新举措在港区率先试点，对高标准国际规则开展压力测试。同时，注重各项改革举措的系统集成，避免“碎片化”创新，形成聚合效应，打造可复制的港口制度型开放标准。

培育港口高质量发展新业态

依托自贸试验区和港口的双平台优势，大力发展油气产业链、跨境电商、保税油加注、国际中转等新业态。2025年，宁波舟山港保税船用燃料油供应量达890.9万吨，跻身全球第三大加油港。以制度创新推动宁波舟山港从单纯的货物交接点，升级为集贸易、结算、融资、分拨等功能于一体的国际供应链中心。

从“开放大港”到“开放强港”，宁波舟山港的跃升之路，本质上是制度型开放的探索之路。以规则、规制、管理、标准为核心的制度创新，正在为这座世界级港口注入新的发展动能，也为中国港口高质量开放提供生动的浙江样本。

作者单位：浙江海洋大学、舟山海事局

培育海洋新质生产力 服务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

□浙江大学舟山海洋研究中心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海洋事业发展，提出“发达的海洋经济是建设海洋强国的重要支撑”，多次强调要进一步关心海洋、认识海洋、经略海洋，明确指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高效开发利用海洋，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向海图强之路”。

发展海洋新质生产力是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抓手，核心在于以科技创新驱动产业升级，优化新型要素配置，建设现代海洋产业体系，为海洋强国建设提供持续动能。浙江大学舟山海洋研究中心（以下简称“舟山中心”）作为校地共建的新型海洋科技创新平台，始终秉持“背靠浙大、立足舟山、面向产业、赋能蓝海”的发展理念，充分发挥链接浙大一舟山的桥梁纽带作用，深入实施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部署，全力支持舟山现代海洋城市建设，服务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

强化战略谋划，勇担高质量发展的时代使命

“十五五”时期是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攻坚关键期，科技创新工作应紧扣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主线，坚持因地制宜，有选择地推动新产业、新模式和新动能发展。作为校地合作的“桥头堡”，舟山中心必须主动融入国家海洋强国战略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全局，走创新驱动、高效协同、赋能发展、合作共赢的特色之路。深入贯彻落实省委专题研究浙大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加快迈向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前列的战

略部署，将“一圈一网一高地”深度融入到舟山海洋特色一流创新生态的总体布局中。坚持党建引领、系统布局，按照市委市政府提出的“锚定五年、谋准三年、扎实干好每一年”总体思路，聚焦高层次人才集聚、重大成果转化、平台能级提升、协同机制创新等“四大核心要素”，扎实推进阶段性目标建设，紧密贴近地方产业转型需求，推动产出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行业带动作用标志性成果。

打造创新平台，筑牢高质量发展的实践载体

创新平台是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关键载体，也是实现科技自立自强的核心要素。作为科技创新的“先锋队”，舟山中心充分发挥校地协同、双向赋能的独特优势，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区域发展特色与产业升级痛点，贯通前沿科研能力、产业应用场景与区域发展需求。发挥高能级科研平台辐射带动作用。依托舟山中心与浙大海洋学院共建的6个国家和省部级重点实验室，瞄准重大海洋战略需求，推动实验室成果在舟山率先开展转化与示范。构建支撑现代海洋产业体系的公共平台，重点建设以海洋AI与智能装备为核心的概念验证、中试熟化与产业孵化平台，加速创新链与产业链融合。建设海洋科技创新战略智库，聚焦海洋产业融合创新、关键体制机制突破、未来产业培育等重点方向，开展前瞻性、战略性与对策性研究，真正“把论文写在海岛一线”。

深化校地人才协同，做强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支撑

校地人才协同培养是贯通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的核心实践。舟山中心作为人才引育的“连接器”，核心使命在于有效弥合海洋人才供给与产业需求之间的结构性差距，发挥浙江大学人才网络和舟山区位优势，加大涉海人才队伍建设。促进人才链与创新链协同，推动中心工程力量与海洋学院师资共建科研团队，面向舟山重点产业领域开展科技协同攻关，实现人才资源的系统整合和精准对接。强化校地协同育人功能，协同做好学生联合培养，推行“校内学术导师+中心产业导师”双导师制，共同制定培养方案、指导研究、评估成果，让学生深度参与海洋经济开发。用好各类人才政策，设立面向“揭榜挂帅”等重大任务的青年人才快速通道，提供政策、资金、孵化等全方位支持，落实“科技副总”、“产业教授”等柔性机制，加大与地方企事业单位的长期深入合作。

坚持培育创新文化，激发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

培育创新文化，是激发科研机构活力、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内生动力。舟山中心作为创新文化的“试验场”，率先构建理念、机制、环境、制度“四位一体”的创新文化生态，为人才成长提供深厚土壤与持续滋养。引导和培养科研人员精益求精、向海图强的工匠品格，在

复杂海况与真实场景中锤炼解决问题的能力。优化科研组织模式与过程管理，建立与研究类型相匹配的分类支持机制，激励科研人员潜心钻研、勇于突破，产出具有重大价值的成果。营造开放协同、跨界融合的创新氛围，通过产学研对接、主题研讨会与学术沙龙等，促进知识共享与智慧碰撞。强化政策与评价的可持续导向。在人才评定、晋升、分配等关键环节，大幅提高成果转化、技术应用深度及市场认可等指标的权重，让真正投身创新、贡献突出的人才获得尊重与回报。

强化政治引领，把牢高质量发展的根本方向

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是将制度优势转化为高质量发展效能、确保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根本保证。舟山中心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将党的领导深度融入发展全过程、各环节，把党的政治、组织和制度优势，切实转化为科技创新治理中的扎实能力。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将中心“十五五”规划蓝图转化为务实举措。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在重大项目、攻关团队设立党员先锋岗，使支部成为团结人才、攻坚克难的坚强堡垒。强化干部担当作为，在科研攻关、服务产业一线考察识别干部，为敢于负责、善于作为者提供舞台。全面筑牢廉洁防线，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推进廉洁文化建设，以“风清气正”的良好生态保障科技事业行稳致远。

循迹溯源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把“实”字贯穿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全程

□李晓寒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讲实话、办实事、求实效，踏踏实实推动工作、解决问题”。这一重要论述，为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指明了清晰的实践路径。党员干部必须把“实”字贯穿想问题、办事情的全过程，讲实话、办实事、求实效，扎扎实实干出实绩，实实在在让人民群众满意。

讲实话，是中国共产党人基本的政治品格。所谓讲实话，就是对党忠诚、实事求是、表里如一，直面问题、据实报情。我们党百余年的历史深刻表明，讲实话最能检验和锤炼党性。有的党员干部见风使舵、处世圆滑，有的掩盖矛盾、粉饰太平，有的当面一套、背后一套，他们都有私心杂念在作祟。讲实话，是对党、对人民、对事业负责，是不藏私心、不谋私利的体现。对党忠诚老实，首先就是要讲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只有讲实话，才能守住底

线，真正成为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骨干和服务人民的公仆。

办实事，是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重要要求。为民办实事，必须杜绝搞花架子、做表面文章、造形象工程，坚持从群众最关切的突出问题入手，精准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坚决摒弃脱离实际、浮华虚耗、劳民伤财的做法。现实中，少数党员干部政绩观出现偏差：有的把干事创业当作升迁跳板，好大喜功、急功近利；有的热衷于打造领导视线范围内的亮点工程，不在乎群众真实感受。倘若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只为个人前途、一己之名，就难以沉下心来抓落实。唯有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真心实意为群众解难题、谋福祉，才能真正做到“民之所盼，我必行之”，把为民办实事、办好、办到群众心坎上。

求实效，是干事创业的最终归宿。道不虚

谈，学求实效。求实效，就是使各项工作符合客观规律、贴合实际需求，追求实实在在的发展、没有水分的发展、速度质量效益相统一的发展，使广大群众得到实惠、感到幸福。上世纪80年代，习近平同志在河北正定工作时，面对“高产穷县”现象，明确表示：“宁可不要‘全国高产县’这个桂冠，也要让群众过上好日子。”习近平同志实事求是向上反映情况，争取政策支持。全县粮食征购任务减少了2800万斤，调整种植结构，这让当地农民收入翻了番。不唯虚名唯实绩，不图表面图根本。这正是讲实话、办实事、求实效的生动写照。

讲实话、办实事、求实效，深刻彰显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品格，集中体现中国共产党人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与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三者辩证统一、环环相扣、缺一不可，既是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科学方法论，也是新时代党员干

部践行初心使命、砥砺担当作为的重要遵循。讲实话是前提，唯有摸清实情、直面问题、不避不掩，才能找准症结、把准方向；办实事是关键，唯有脚踏实地、真抓实干、善作善成，才能破解难题、推动发展；求实效是目的，唯有以实绩论英雄、以实效验成色，才能取信于民、赢得民心。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干部是不是实事求是可以从很多方面来看，最根本的要害是不是讲真话、讲实话，是不是干实事、求实效。”工作贵在务实，事业成于实干。不干，半点马克思主义也没有。广大党员干部必须牢记空谈误国、实干兴邦，不驰于空想，不骛于虚声，以求真务实的态度、真抓实干的作风履职尽责，创造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不断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

文章来源：《人民日报》